

子长市财政局文件

子财发〔2025〕19号

子长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5年子长市创新型农业保险 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财政所、各承保机构：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中、省和延安市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发展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推动农业保险由“保成本”向“保价格、保收入”转变，满足农户多元化的风险保障需求，根据《2025年延安市创新型农业保险实施方案》（延财办金〔2025〕36号），我局制定了《2025年子长市创新型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

行。



2025年子长市创新型农业保险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和延安市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发展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推动农业保险由“保成本”向“保价格、保收入”转变，满足农户多元化的风险保障需求，根据《2025年延安市创新型农业保险实施方案》（延财办金〔2025〕36号），结合我市农业产业发展实际和农户风险保障需求，制定我市创新型农业保险实施方案。

一、品种和规模

2025年，我市实施的省级支持的创新型农业保险品种共1种，品种为生猪价格指数保险，实施规模为2.91万头。

二、保险费和保险金额

保险费率3%，单位保费60元/头，单位保额2000元/头。

三、财政补贴比例

省级财政补贴45%，市级财政补贴10%，县级财政补贴比例5%，农户自缴40%。

四、承保机构

根据《2025年延安市创新型农业保险实施方案》（延财办金〔2025〕36号），2025年我市生猪价格指数保险继续由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子长支公司承保。

子长市财政局政秘科

2025年6月10日印发
